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6年05月21日至2026年08月20日止。

第 90393907 号

申请日期 2026年03月05日

商 标

怪兽风云  
GUAISHOUFENGYUN

申 请 人 崔青松

地 址 江苏省无锡市梁溪区盛星路盛星苑2号楼203室

代理机构 武汉全能兄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

### 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43类：住所代理（旅馆、供膳寄宿处）；私人厨师服务；酒吧服务；餐厅；饭店食宿服务；提供野营场地设施；养老院；托儿所服务；动物寄养；家具出租